

芳苑鄉公所對鄉鎮市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09 年 10 月至 109 年 12 月

(本表為季報表)

表一

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	得標廠商
陳美惠代表	新復路二段旁產業道路(擋土設施及 AC) 109 年度芳苑鄉水利設施改善工程(開口契約)(第二期)	新生村	550	550	109 年度 59-0401 其他公共工程設備及投資	芳苑鄉公所	有	堡隆營造有限公司

製表：

課長：

主計室：

鄉鎮市長：

註：1.有無公開招標請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
2.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 10 日內送縣府主計室。